

理學院 「生命科學系」 輔系科目表

輔 系 科 目	學分	備 註
普通生物學 LS1001, LS1002 LS1011, LS1012 LS1013, LS1014	6	1. 限修學分：須於左列科目中至少修習 20 學分以上，且不得列入主系最低畢業學分。 2. 其中必須包含「普通生物學」6 學分。(LS1001 + LS1002 或 LS1011 + LS1012 或 LS1013 + LS1014 選一組) 3. 「植物生理學」、「動物生理學」、「微生物學」、「生物化學」及「遺傳學」至少必選二科。
普通生物學實驗 LS1003, LS1004	2	
生物化學 LS2001, LS2002	6	
生物化學實驗 LS2003, LS2004	2	
遺傳學 LS2010	3	
生物統計學 LS2012	3	
植物生理學實驗 LS2014	1	
細胞學 LS2019, LS2020	4	
植物形態與解剖 LS2021	2	
植物生理學 LS3001	3	
微生物學 LS3003	3	
分子生物學 LS3014	4	
海洋生物學 LS3016	2	
動物生理學 LS3018	4	
動物生理學實驗 LS3020	1	
基因體學 LS4007	2	
蛋白質體學 LS4008	2	
生態學 LS4015	3	
合計	53	